



稻田轉作園藝作物

要有妥善規畫

呂德仁

(林吉郎 攝)

73年種菜太多

72年推行順利

輔導稻田轉作園藝及特用作物，自民國72年開始。當時政府輔導轉作的原則，是以具有發展潛力、市場看好及具地方特性的作物為優先對象，例如草莓、楊桃、茭白筍、百香果、香蕉等。

輔導轉作的作業程序，是由農林廳透過縣政府及農會或青果合作社，參照各地區環境及農民意願，遴選適當地區及作物，計畫轉作面積等，函送農林廳彙整，然後研訂具體輔導轉作計畫及預算，函報農業委員會核定才實施。

農林廳又為因應農民需要，特別協調所屬改良場所及台灣大學培育楊桃、草莓、百香果等的優良種苗，平價供應轉作農民，因此深受農民歡迎及合作，轉作工作推行得相當順利，而且都能依照既訂的目標和進度完成。

73年稻田轉作計畫，是依據行政院核定的6年轉作計畫輔導辦理，其中，輔導轉作園藝作物的目標為2,200公頃（第一及第二期作各1,100公頃）。

農林廳原準備比照72年輔導轉作方式，選定適合各地區轉作的作物並參照市場供需狀況，分別訂定各項作物轉作面積、時間及產品銷售方式等，但因73年稻田轉作執行要點規定農民可依其意願自行選擇水稻以外的作物轉作，而且轉作面積如超過目標仍可受理，以致轉作的作物種類、地區、面積都無法掌握，形成任由農民自由轉作的情況，遂促使農民將轉作方向集中在園藝作物，尤其是蔬菜。

因此，73年轉作結果，園藝作物逾22,000公頃，其中蔬菜佔70%。超過計畫目標達10倍之多，而列為主要輔導轉作的玉米、大豆、高粱等反而未能達到目標。這種結果，不但出乎農委會及農林廳意料之外，且也令人擔心，萬一因此發生產銷不平衡，不但農民遭受損失，且將失却轉作信心，影響今後的推行工作

。所幸後來外銷順利，雖然省內產地價格平均較72年為低，但產銷尚能平衡。

今年考慮周全

農林廳為避免再像73年那種無限制放任式的轉作，自73年10月就開始與農委會等單位多次協商，希望自74年起能建立有秩序與有計畫的轉作，期使轉作工作能落實生根，乃擬訂74年稻田轉作園藝及特用作物計畫，經邀集各縣市政府研討通過，及提經74年全省農漁牧產銷會議通過，並函報農委會審定公布實施。其園藝作物部分的主要內容如下：

——74年計畫推行集團轉作園藝作物 3,700公頃（第一期2,200公頃，第二期1,500公頃，詳如附表），由各縣市政府依據規定遴選，函送農林廳彙整提報中央轉作園藝作物工作小組審定實施。如申請面積超過目標3,700公頃，則以列有契約保價運銷及集團規模較大且具發展潛力者為優先考慮。

各縣市政府遴選時依據的規定是：

• 同一種作物或同一類型作物20公頃以上之集團或毗鄰10公頃以上。

• 蔬菜種類以列入契約保價運銷的24種為準。銷路沒有問題，且縣市政府願意負責輔導運銷的蔬菜及果樹花卉集團轉作區亦可。



苦瓜(林元深 攝)

• 集團轉作區鄰近稻田欲參加集團轉作（新增），須由縣市政府事先函報農林廳同意後才能受理。

——集團轉作區經核定列入輔導後，由縣市政府按每10公頃組成一生產班，並由班員互推正副班長各1人。

——每一集團轉作區經核定後，由縣市政府依據各集團需要研擬輔導細則，包括項目、進度、預算等，於73年11月底前函送農林廳提報中央轉作園藝作物工作小組審定實施。

——集團轉作園藝作物每公頃編列獎勵補助預算3,000元，推行農民組訓、生產技術改進、共同作業、必要公共設施及共同運銷等所需之經費。（由農林



採菱角(張利聰 攝)

廳研擬計畫向農委會申請補助)。

——參加集團轉作園藝作物的農戶，於填寫轉作申請表時，應註明轉作種類、播種（或定植）時期、預定收穫時期。縣市政府及公所應於播種（或定植）後1個月完成審查及認定工作，其確實審查及認定時間由縣市政府另訂，逾期尚未完成轉作或與申請轉作之種類不符者取消集團轉作資格。

——為瞭解各集團轉作區各項工作推行成效，由農林廳另訂考評辦法提經中央轉作園藝作物工作小組審定後實施。並由該工作小組訂期會同縣市政府於適當時間辦理考評，表現優異的集團區得另予敘獎。

產銷都要改進

園藝作物種類繁多，產期與產量往往取決於天候，所以風險較大。又因絕大多數種類均缺乏健全產銷制度，亦無保價收購的保障，一旦發生供需失調，不但農民遭受損失，亦增加政府處理的困難。因此，今後不能無限制的輔導轉作園藝作物，而應考量市場需要及地方特性，遴選具有發展潛力的種類，來輔導農民轉作，同時亦應改善生產管理及包裝技術，拓展內外銷。

附表：74年稻田輔導集團轉作園藝作物面積分配

縣 市	作物種類	集團轉作面積(公頃)			集 團 處 數	說 明
		第 一 期	第 二 期	合 計		
台 北 縣	蔬 菜	100	80	180	8	葉菜類、茭白筍、甘藍。
宜 蘭 縣	蔬 菜	40	25	65	3	青蔥、苦瓜、扁蒲。
桃 園 縣	蔬 菜	75	75	150	7	甘藍、甜椒、西瓜、萵菜、結球白菜。
苗 栗 縣	楊 桃	20	20	40	2	
	草 莓	230		230	5	
	西 瓜	100		100	4	
	紫 蘇	10		10	1	
	小 計	360	20	380	12	
台 中 縣	蔬 菜	95	95	190	5	萵菜、芋頭。
	玫 瑰	10	10	20	1	
	小 計	105	105	210	6	
彰 化 縣	蔬 菜	545	250	795	75	甘藍、結球白菜、蘿蔔、胡瓜、苦瓜。
	果 樹	90	90	180	-99	番石榴
	花 卉	100	100	200	10	菊花、唐葛蒲、玫瑰
	小 計	735	440	1,175	104	
南 投 縣	蔬 菜	200	200	400	40	茭白筍
雲 林 縣	蔬 菜	20	50	70	5	香瓜(水林鄉)
台 南 縣	蔬 菜	80	160	240	24	萵薺、香瓜、菱角、西瓜。
屏 東 縣	蔬 菜	95	95	190	3	菱角、毛豆
台 東 縣	蔬 菜	20		20	1	番茄
花 蓮 縣	蔬 菜	350	220	570	50	花椰菜、甘藍、番茄、苦瓜、甜椒、胡瓜、花胡瓜、扁蒲、萵菜
台 南 市	蔬 菜		20	20	2	番茄
嘉 義 市	花 卉	20	10	30	2	菊花、康乃馨
合 計		2,200	1,500	3,700	267	